

富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富建建议复〔2022〕3号

关于对县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63号建议的答复

赵华代表：

您提出《关于在环城西路与农贸路交汇路口（永定小学北门旁）建设人行天桥的建议》，已交我们研究办理，经2022年6月29日与您面商同意，现答复如下：

一、建议中关于“积极采用新形式、新工艺、新技术，做到早打算、早设计、把质量、控工期，充分考虑到环城西路、农贸路主干道交通流量和师生人身安全，桥梁施工建设尽可能选择在学生假期。通过合适跨径及材料、施工方案、施工日期的选择，减少对道路、交通和环境的干扰及影响。”的建议。

所提建议内容客观、真实、考虑周全，为此，县住建局组织人员踏勘了现场，并作了专题研究，初步确定围绕“山水园林卫

星城、康养休闲目的地”的定位发展，采用环保新工艺新技术，高质量规划设计绿色环保人行天桥方案。施工时间节点尽量选择在学生假期，并协调县交警大队和县城管局做好施工期间片区的交通秩序和安全。

二、建议中关于“设计方案要注重城市文化元素的挖掘。

一是桥型方案要充分考虑自身形式、周围环境、经济安全和人民需求，使之与城市文化相协调，反映人文风貌，并能形成一定的地域特色；二是桥型方案体现富民地方特色，展示县城魅力，形成独特的城市名片。”的建议，内容科学、专业、具有深度和前瞻性。我局考虑融入富民县城历史文化底蕴、地方特色经济发展和民族特色等原素，围绕“美丽县城”建设，结合县城出入口景观和主题街区打造，同时兼顾周边商圈、市场、楼盘和交通系统发展需求，综合规划设计人行天桥方案，形成富民县城新的城市名片。

三、建议中关于“早立项、早建设，着力解决师生、居民过街难问题。建议县住建、规划、交运等部门加快环城西路与农贸路交汇路口人行天桥方案的规划设计，完善各项前期工作，纳入县城建设计划统筹推进，力争早日建成投入使用。”的建议。

建议客观指出了建设方案的实施需要完成前期审批和各单位部门的统筹协调，为确保早日完成该人行天桥的建设，我局将及时将该方案建议纳入富民县“十四五”新型城镇化“三年发展”规划，统筹县城规划区各类似重要交通节点的人行天桥规划设计

方案，力争于 2023 年底前建成投入使用。

四、下步工作措施及计划

（一）初步方案确定

根据环城西路、农贸路、聚贤街等道路交通和片区楼盘、学校、市场、商圈分布和人流量大小，初步确定人行天桥位置建于环城西路与农贸路交叉十字路口，采用新型环保钢架结构合理连接十字路口人行道，实现人车分流。

（二）实施步骤：

一是委托第三方专业设计公司出具设计方案，征求各相关单位意见后，报县规委会审批。二是积极争取中央、省市资金，同步完善前期各项审批手续。三是根据县级财力及融资情况确定招标方式推进建设。

感谢您对我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希望今后继续提出宝贵的意见建议。

联系人：张艳华

联系电话：68819571

附：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

富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 6 月 29 日

抄送：县政府目督办、县人大人事代表委

富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22 年 6 月 29 日印

代表建议办理意见反馈表

承办单位填写	建议人(领衔人)	赵华		建议编号	(2022) 63号		承办单位	富民县住建局	
	面商领导	崔昊							
	议案(建议)标题	关于在环城西路与农贸路交汇路口(永定小学北门旁)建设人行天桥的建议							
	建议采纳情况(打“√”)	全部采纳	部分采纳		解释说明		不能采纳		
		√							
建议落实情况(打“√”)	已解决或基本解决(A类)		列入计划逐步解决(B类)		暂不能解决或留作参考(C类)				
			√						
建议者填写	请在下面选项中打“√”								
	收到答复件日期	2022年6月29日							
	答复前听取意见(面商)方式	上门	√	邀请前往		电话或其他		未联系	
	办理(走访)人员态度	好	√	较好		一般		较差	
	答复是否针对所提建议	针对	√	基本针对		未针对			
	是否同意办理结果	同意	√	理解		保留		不同意	
	对建议办理情况的总体评价	满意	√	基本满意		不满意			
	对建议办理的意见建议(不够书写请另附页):								
同意									
代表签名	赵华			联系电话		133 1405			
	2022年6月29日								

说明: 1.此表由承办单位填写好后,随办理答复件送建议代表。

2.建议代表者收到此表后,请填妥返承办部门,由承办部门连同答复件报送县人大人事代表委(地址:永定街88号,传真:68811265)、归口抄报县委目督办(地址:环城南路362县委大楼310-1室,传真:68812766)或县政府目督办(地址:永定街88号县政府办公楼6楼副主任办公室,传真:68812001)。